

真信徒

愛德華·米勒牧師

———愛德華·米勒牧師為阿根廷復興的使徒———

我傳福音近五十年，曾參與無數次大復興，前幾年教會中有一些事情發生，讓我很關心，可定名為「容易的相信」。有些人說這些人在教會中是信主的 (believer)，但他們已失去一個信主者原本該有的意義。讓我解釋如下：

在本世紀初有一自大狂，在跨越尼加拉瓜大瀑布兩邊掛了一鋼索，聲稱「我能走過這鋼索」，因他乃專業；所以在鋼索上無論是坐、站或騎腳踏車或單輪在上滑動，都能十分掌握，且行動自如。然後他說：「有多少人相信我可以將一人放在輪椅上，我在後面推著走過鋼索？」很多人都高舉雙手大喊叫：「我們相信！」然後他問：「有誰志願上來示範？」沒有一人敢舉手。所以說其實是沒有一人真正地相信他。現在你們明白我的意思了嗎？

什麼叫「信主者」？是否僅指頭腦的接受，或是傳道人教我一些聖經的原則，或是我能提出些別人駁不倒的神學理論，然後我們就用這種方法出去作工得人嗎？

一般牧者通常是用這樣的方式作工得人，首先他會提以下幾個問題：

- (1) 你相信耶穌是神的兒子、祂為你而死嗎？
- (2) 你承認自己是個罪人，也相信耶穌能救你嗎？
- (3) 你相信耶穌從死裡復活，也接受祂作你的救主嗎？
- (4) 你必須在心裡接受祂作你個人的救主。
- (5) 現在請你作一個禱告邀請祂進到你心裡。

當被問的人與牧師一齊禱告後，他就對這個人說：「哈利路亞！弟兄現在你已經得救了！」(其實他卻未真正得救)

什麼才是一個真正的相信者？並非你是否接受了基督，而是基督接受了你嗎？我的意思是：神否也有祂的主權，祂在這件事上也必須作個決定，祂揀選這個人嗎？

什麼是真正的相信者

耶穌很簡單地告訴我們：人若不重生，就不能進神的國；人若不重生，就不能見神的國。「見」的意思是「知道」，如果你未重生，就根本不知道神國的事，你一切所知僅限於地上的國度。

哥林多後書第五章 17 節說：「若有人在基督裡，他就是新造的人，舊事已過，都變成新的了。」在此強調「若有人在基督裡」，而不是「若有人接受了基督」，在基督裡才是新造的人。神必須在我們生命裡做一件有創造力、有爆炸力的、很特殊的一些事情，我們才能重生。耶穌說：「你必須從水和聖靈生。」而不僅僅只是作一個罪人的簡單認罪禱告，這不能使你進入神的國，乃是神自己所作一個完

美的創造性過程。(一個醞釀產生生命出來的一件事情) (It's a perfect creative process by God Himself.)

有一些屬靈偉人提到他們自己得救的經驗，都是他們在尋求神許多年日直到重生那件事發生。我自己的經歷是有六個月之久，我非常認真地尋求神，我請求耶穌進到我心裡千次之多，但祂沒有來；我呼喊、我禱告承認罪狀千次之多，祂還是沒有來使我重生，祂只做祂想做的事。我繼續在神面前哭泣，但還是找不到神，直到有一天祂臨到了我，那創造性的工作就做成了，那是當我在一個教堂裡(沒有任何人在)，是當我一個人如同在曠野裡，神的靈因著祂的憐憫聽了我的禱告。祂對我說了一些創造性的話語，就是耶穌曾對祂的門徒說過的，祂說：「現在你們因我講給你們的道(話)已經乾淨了。」(約十五 3) 耶穌的話有創造性，神是要在被造的人身上做一件事來改變我們；當祂創造性話語臨到我們時，我們就屬於祂了，我們就成為新造的人。若非如此，我們就是尚未重生的人。

耶穌又說了一個故事，祂說：「在一個盛大的婚禮上，豐富的晚宴中，有許多來賓被邀且穿著禮服。但是當王來到婚禮中時，他看見有一人未穿婚宴禮服，他的眼光銳利一眼看出。其他的賓客都以爲他跟別人一樣，其實他看起來就像其他人一樣，但是只有一點不同，他穿的禮服是在洗衣店努力洗出來的，而賓客的禮服是在羔羊的寶血裡洗出來的。看起來好像沒問題，但國王卻說：『不！把他捆起來丟在外面！』」耶穌之所以說到這故事，因為祂是很認真的，別人認爲我得救與否並不重要，重要的乃是當我到達天堂時，天堂之門是否爲我開啓？

我再說一個真實的見證。有一位浸信會的牧師名叫哈伍·彼得門 (Raven Pittsman) 【註：「我到過天堂門口」作者】，如今仍在服事神。他在歷經卅四年牧會之後，有一天在街上正開車之際，心臟病突發，在此之前約一、兩星期，他讀到以賽亞書第卅八章，神加添希西家王十五年壽命。他當時就向主禱告，內心很深地呼喊：「神，我要再活十五年像你給希西家一樣，既然你賜給希西家，求你也賜給我。」他當時已五十歲，想不到一、兩星期後他就心臟病突發，當他昏過去時，車子撞到一棵樹，路人將他由車子拖出送到醫院，放進太平間，他就到天堂去了，他發現天堂的門是關的，他就用力敲門又大聲呼喊。穿過大門聽見有個聲音在問：

「誰啊？」

「我是彼得門牧師。」

「對不起，在天上沒有你的紀錄，你的名字也不在生命冊上。」

他大聲哭著說：

「我是個浸信會牧師，傳了卅四年耶穌基督的福音，我到各處監獄佈道，我又在街上發單張，……」

他把一生所做的都說出來，然而他在門口所聽見的卻是那可怕的回答！在那一刻，他的心大大地驚惶，一個無法形容的恐懼臨到他——接著那聲音又說：「你所做的一切都是我眼中所厭棄的事，離開我吧！」

哦！多麼可怕啊！他忽然想起在世時曾作過求十五年壽數的禱告，就再求

告：「神啊！在我死以前我曾祈求加添我十五年壽數，可否再給我十五年，不要把我送走，求你也把給希西家的恩賜給我。」

他就大哭在神前，接著又聽見那聲音回答：

「我答應你的禱告！」

他發覺自己又回到醫院，停在太平間就又活過來了。

讓我告訴你，以後他傳的信息完全不同了！

會有許多人終將發現此一事實。我們是不會永遠住在這世界，每一個人也不會永遠在此。如果神創造性的作為尚未做在你裡面，你不能做什麼來買天上的恩典，你也不能買救恩。只有一法，也是新的、永活的方法，即「耶穌基督就是那道路」，讓祂重新做這創造性的工作，釋放祂的話語使你成為——「新造的人」，意思是「一個新的被創造之物，一個完全更新的工作。」希臘文乃是「一個新的創造性工作」，從來沒有做過的，是一個完全新的事情。基督的重生在我們裡面，你就在基督裡了，你也就是一個新造的人。這是神才能做的事情，我多麼希望能為人做，也能將生命給人，但我實在沒辦法。這不是在人的掌管下，傳道人最多把人帶到教會，卻無法將人帶進天堂。

重生是神創造性的工作，就如同嬰孩的誕生一樣，神用祂的大能來生產每一個嬰孩，照樣，神用祂的靈就生出每一個重生的屬靈兒女們。當這事發生時，沒有人可以告訴你，也不必任何人向你解釋什麼，你會知道的。因為是神做，我們也確信如此。

多年前當我還年少時，我不希望犯錯，我知道有一天我會死，我不想犯錯，因為我不能重頭再活一次。我深知在人生有一件最大的事，我永恆的生命與此事緊緊相連；那就是如果今晚我死了，我知道我會去那裡無任何疑惑，且滿有確據。

英國的約翰衛斯理是神重用的僕人，也是一位宣教士，曾被差派去美國向一群印第安人傳福音。搭乘船隻前往遇大風暴，眾人都認為船將沉沒，無法得生，驚慌失色哭泣喊叫，海浪就要淹沒時，卻聽到在船倉後面一群人，大人和孩子異常平靜地在唱詩讚美，他禁不住問道：

「你們是誰啊？難道不害怕嗎？」

「不，我們不怕，為什麼要怕呢？」

「可是船將沉啦！」

「哦！哈利路亞！我們很快就可以面對神啦！」

「你們怎麼知道呢？」

「因為我們是被神的靈所重生的一群人呀！那麼你將要去哪裡呢？」

「我不知道！」

「誰問你是誰呀？」

「我是從英國來的一個宣教士。」

「如果你是宣教士，就應該知道你要去哪裡啊！你不是已經重生得救了嗎？」

「我想是吧！」

船繼續搖撼得很厲害，這位英國宣教士非常害怕，自己若是萬一死了，不知道要到哪裡去，這大大地擾動了他。結果船未沉，到岸後他仍舊向印第安人傳福音，但他的話語空洞無力。一、兩年後就放棄了，又回到英國。想到上次在船上發生意外時大大震撼他的那群摩拉維亞信徒，他就去找他們，原來他們是一群為神做美好的服事，在當時被稱為摩拉維亞 (Moravia) 信徒。他就去坐在他們聚會中，看見他們非常釋放地讚美，聚會有真理有喜樂，神的靈在其中，神的同在也彰顯，他們在神面前流淚哭泣。他帶著驚異的眼光看這一切，然後又去參加禱告會，美妙的聖靈對他說話，對他來說太奇妙！他說：「神放了一把火在我心中，在我裡面，是這樣地火熱溫暖，讓我有把握知道自己成了一個真實的相信者。」原來在服事主三年後才發現自己尚未得救！

要向神大大地呼喊、向神祈求，有一件很可怕的事，就是若我們不知道，我們將往何處去，特別是我們永遠無法再回頭的地方。如果你真正重生，你就會知道，因為神的靈住在你裡面。

在亞特蘭大我的教會中，有些人當我告訴他們「你沒有重生」時，他們常是無所謂地向我笑笑；但當四年前神的靈在我們教會運行時，神向他們顯明他們在往地獄奔跑，他們看見自己快落入地獄裡，神光照他們的心是何等黑暗。有四個月之久，我們無法唱一首詩歌或講一篇道，聚會前一小時就到教會，整個晚上在神前哭泣，現在他們會告訴你，當時他們並沒有重生得救，只有宗教的外衣。

今天教會裡有太多這樣的人，我年輕時服事主不喜歡基督徒是這樣的生命。我們在神面前流淚哭泣，陪著他們禱告，每一個聚會傳道人呼召，就有一、兩位走到前面。我們會在他們當中與他們一同哭泣，幫助他們，給他們神的話，用手環抱他們，直到聽見一個呼喊：「主耶穌，我得救了！」然後到處跑來跑去，在跳舞感謝；如果沒有這樣，就回去明天再來，直到真正重生得救。若重生了，這對他將會是何等大的差別啊！

在阿根廷幾年前有個「靈恩運動」，我曾去他們當中服事，帶領他們要如何敬拜。有一個五十歲婦女，每當會眾開始讚美敬拜時，她就非常沮喪，無法忍受，就走到外面，直到讚美停止，這充份證明她沒有在神國度裡重生。我就找機會去跟她談談。原來她來教會是因為愛媽媽，當母親來教會，她就跟著一起來，她也無任何屬靈經歷。當牧師講到有關「聖潔」，她也不明白。我去找她的牧師，因這婦女尚未得救，就儘所能的向她講解，但我們沒法將生命給人，只有神可以把光傳授，我不行，神可以拯救她使她重生，我也不能。我們跟她談了近一小時，和她一起禱告，什麼事都沒發生。幾個月之後，我們再去那地，有一天晚上的聚會神奇地運行，神的靈確實在我們當中，約兩小時之後，這位姊妹到我面前，她的臉散發出光輝。她說：

「牧師，耶穌進入我心，到我的生命裡來了！」

我說：

「你不用告訴我，你的臉上已顯明出來了。」

原來就在那晚聚會，有個青年傳道人，坐在她身邊把手按在她肩膀，一句話

也沒有說，只是哭，一直哭。過了一會兒，她的手臂都滿了這傳道人的眼淚，這姊妹忽然間發覺一事：「這傳道人關心我靈魂遠勝過我自己！」就在那時候，在她裡面有個東西破碎，她就哭了。然後耶穌進來，祂真的進來了！何等美好當耶穌進來，她就成了一個新造的人，是屬於那個國度的一部份。耶穌說：「除非你重生，你就不能進神的國。」(約三 5)

我的心非常沉重要知道到了那一天，我所服事的人在哪裡？

我常在神面前哭泣：「神啊！求你給他們一句話。」

神說：「你們要努力進神的國，許多人尋找卻都沒能進去，天國的門是窄的，很少人找到。」(太七 7-14)

陶恕曾說：「神的真正子民是極少數的，你要有把握是其中之一。」(太廿四 40-41)

耶穌說：「直到那一天，許多人都在呼喊：『主啊！我不是奉你的名做這做那麼？』你們為何稱呼我為主呢？你們沒有遵行我的話(道)、做我所要你們做的事，在你裡面是悖逆，你並沒有讓我成為你的主，離開我去吧！因為我不認識你們！」(太七 22-23) 這將是多麼可怕的時刻！

讓我問你一個問題：「如果今晚神召你回家，拿走你的生命，你會到哪裡去？你知道嗎？縱使你有那麼深的知識，你能有確切把握知道要去哪裡嗎？」

有許多人他們確實有這樣的見證，在他們心裡，神的靈在他們裡面，幫助他們說：「祂是我的天父，我知道祂愛我，祂要煉淨我是因為祂愛我。」在每一個國家都有很多教會，但是有個無形的教會，除非你進到那個教會，你的名被寫在生命冊上，耶穌的名字刻在你額頭上及心上，每一個天使、每一個邪靈都知道你是至高神的兒子、你是至高神的女兒。

讓我們來鑒察我們的心，不要讓任何一人覺得羞愧或是帶著永恆的懼怕，而失去了真實的真理。

我到過很多地方，走過千百間教會，今天真正重生得救的比例是非常少，所到教會裡沒有超過 5%的人是得救的，他們只是很輕鬆地進到神面前，牧師告訴你：「就憑信心接受吧！」

但什麼是信心？你相信的又是什麼？

這是神的禮物——「你們得救是本乎恩，也因著信，這並不是出於自己，乃是神所賜的。」(弗二 8)

祂賜給你這禮物了嗎？問問自己吧！

也許你要問：「怎麼你都在定我們的罪？」

是啊，除非我們得救了，否則我們是一定會被定罪的，因為不信的人罪已經定了(約三 18)。我寧可現在知道，趁著還活著，還有氣息時，我就還有機會。

太美妙了！耶穌基督說了這些生命的話，是饒恕的話。祂稱呼你是屬於祂自己的，祂將你的名記在生命冊上，多麼美好的一天！我永遠不會忘記那時我才十五歲，到如今在我人生中仍然是一個最美好的一天；我能用我的全心全靈來讚美祂。雖然現在離那時候已經很久遠了，在六十年後的今天，我還是為那天讚美神！

因為祂對一個犯罪的少年——我，如此地憐憫聽見了他的哭泣，來到他的生命當中，對他說話，那是對他生命有創造性的話，主對我就成為祂的了！

若你尋求祂永不放棄，神非常尊榮你尋求祂的這個機會，神也非常看重我們這種堅持尋求祂的心。

在神那裡有一個地方——

或許我們大家可能不一定再見到天父！

神的靈啊！求你憐憫

在這裡的每一位若還沒有接受信心的禮物

也還沒有神蹟在他裡面產生

也就是永生神在他裡面那創造性的工作

以致使他成為一新造的人，請賜給他們信心能不斷地尋求

直到你的憐憫、你的恩典摸著他們

他們會知道的，不需要人去告訴他們

「我屬於神！神也屬我！」

奉耶穌基督的名禱告，阿們！